

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2019年度部门决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 一、 主要职能
- 二、 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 三、 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第二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 收入决算表
- 三、 支出决算表
- 四、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六、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 八、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 九、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 十、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 十二、 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19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部门主要职能

(一)拟订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并组织实施和监督检查，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二)负责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以及随军随调家属等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

(三)组织实施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和退役军人、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工作。

(四)会同相关部门制定退役军人特殊保障政策并组织落实。

(五)组织协调落实移交地方的离休退休军人、符合条件的其他退役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住房保障工作，以及退役军人医疗保障、社会保险等待遇保障工作。

(六)组织实施落实伤病残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和抚恤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协调实施有关退役军人医疗、疗养、养老等工作。承担不适宜继续服役的伤病残军人相关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烈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贯彻实施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

(七)组织实施全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承担区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领导小组的日常工作。

(A)负责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纪念活动等工作，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及个人先进典型事迹。

(九)贯彻并监督检查退役军人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措施的落实，组织开展退役军人权益维护和有关人员的帮扶援助工作。

(十)完成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十一)职能转变。区退役军人事务局应加强退役军人思想政治工作和服务保障体系建设，建立健全集中统一、职责清晰的退役军人管理保障体制，协调各方力量更好为军人军属服务，维护军人军属合法权益，让军人成为全社会尊崇的职业，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更好地为增强部队战斗力和凝聚力做好组织保障。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情况

1 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单位内设机构包括2个：综合科、优抚科（区双拥办）。本单位下属事业单位包括：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

2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19年度部门汇总决算编制范围的决算单位共计1家，具体包括：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级。

三、2019年度主要工作完成情况

1、强化基础信息，摸清家底。主动与民政、人社部门对接，清点相关政策文件、档案文本、信息系统等有关材料，安排专人负责管理，查漏补缺，建立好基础性“第一手”资料，实行动态管理。组织做好行政事业单位及镇、各街道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信息登记；“两参”退役人员精准核查，建档立卡，落实相关待遇；圆满完成全省退役军人事务信息采集等，严把数据采集质量关，认真做好数据交叉比对，确保数据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全面掌握我区退役军人和其他优抚对象的具体信息。

2、完善各项制度，建立服务保障体系。2月26日，我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挂牌成立。为进一步推动我区退役军人事务工作，完善组织管理体系，提升工作效能，5月23日，成立区委退役军人工作领导小组；5月30日成立区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同日完成我区镇、各街道、东青办和村（社区）128个退役军人服务站，标志着天宁区退役军人三级服务保障体系建成。退役军人事务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站）既相互补充，又各司其职，既同步运转、又各有重点；加强制度建设，贯彻落实退役军人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调整双拥工作领导小组成员单位，健全领导小组会议、双拥工作会议、督导检查等制度；制定区委退役军人事务工作领导小组工作规则及办公室工作细则。

3、夯实双拥工作，推进军民融合发展。一是召开区双拥模范城“七连冠”迎检部署会议，下发年度双拥工作要点、军地互办实事计划，分解目标任务，要求成员单位严格对照《常州市创建全国双拥模范城“七连冠”目标任务》，逐条逐项查漏补缺，高质量完成迎检任务；二是营造迎检环境。在各交通要道和主要公共场所、公交站台设立大型双拥宣传牌和LED显示屏，利用公交车车载电视和出

租车 LED 显示屏流动播放双拥宣传标语；利用基层单位、街道、社区的阅报栏、宣传橱窗、电子屏幕等设施，营造双拥创建的浓厚氛围；三是挖掘强项，打造亮点。全面开展“最美退役军人”“最美军人之家”评选表彰活动，及时挖掘不同类型、不同层次、特色鲜明的基层先进典型，发挥示范作用。成功打造出一批双拥宣传阵地，已建成的 3 家分别是：雕庄“常州党建与红色文化主题教育暨常州退役军人教育基地”（简称“红馆”）、青龙街道新丰苑社区、红梅街道双拥一条街；四是进一步弘扬拥军优属优良传统，营造“一人当兵，全家光荣”的社会氛围，为军属、烈属和退役军人等家庭悬挂“光荣之家”牌匾；五是在建军 92 周年之际为部队官兵和优抚对象送去节日的问候走访慰问部队官兵，结合征兵、全民国防教育日、烈士纪念日、庆祝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 70 周年等重大节日，广泛开展广大军民喜闻乐见、形式多样的双拥主题活动和系列纪念活动，着力营造关心国防、支持军队、尊崇军人的浓厚氛围；六是充分利用锦绣天宁、“两微一端”等媒体，不断增强天宁双拥宣传的传播力和影响力。及时维护更新“常州市天宁区双拥网”，积极探索运用“互联网+双拥”宣传教育新模式、新平台，树好可学可赞的双拥典型，讲好生动感人的双拥故事，褒扬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

4、扎实开展抚恤优待工作。(1)认真落实抚恤补助政策，确保优抚资金及时、安全、准确到位。目前，新增的 60 周岁以上农村籍退役老兵审核通过 39 人，已输入优抚平台；(2)区委、区政府带队组织走访慰问军烈属、革命功臣、残疾军人、老复军人等优抚对象，帮助解决实际困难；(3)维护军人军属及退役军人合法权益，建立退役军人法律援助站、法律服务团、老兵调解室，为军人军属及退役军人提供法律咨询、法律援助、法律服务，帮助调解矛盾纠纷；(4)按照《市政府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加强价格调控工作的通知》和《关于进一步做好低收入群体价格上涨动态补贴发放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认真落实低收入群体价格补贴发放工作，为全区 752 名低收入群体发放价格补贴。

5、进一步优化接收安置。妥善安置计划分配军转干部；加大政策扶持力度，加强就业培训和创业指导，帮助有就业愿望、有创业能力的军转干部实现就业创业；进一步加大教育培训力度、完善培训体系，持续提升军转干部的岗位适应能力。一

是坚持人岗相适，提高移交安置工作质量。扎实做好安置工作，提高转业军人安置质量；认真做好退役士兵的接收工作；妥善解决好转业军人安置问题，确保转业军人安置到岗、待安排工作期间生活补助费发放到位、社保接续到位。二是强化就业创业培训工作。摸清适合就业创业退役军人及军属基本情况，向社会各行各业大力推荐退役军人就业创业，同时加强与人社部门和各类培训机构合作，认真做好退役军人教育技能培训工作，为退役军人就业创业打下坚实基础。

6、做好部分以政府安排工作方式退出现役的退役士兵社保接续工作。根据《关于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问题的意见》文件精神，做好部分退役士兵社会保险接续，主要是未能及时参加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或参保后因企业经营困难、下岗失业等原因缴费中断。目前，着力摸清符合条件的退役士兵数量，妥善解决部分退役士兵社保接续问题打下扎实的基础。

第二部分 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度部门决算表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按支出性质	决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39.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一、基本支出	562.66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二、项目支出	188.68
三、上级补助收入		三、国防支出		三、上缴上级支出	
四、事业收入		四、公共安全支出		四、经营支出	
五、经营收入		五、教育支出		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六、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其他收入	11.6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9.0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6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51.34	本年支出合计			751.34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结余分配			
年初结转和结余		年末结转和结余			
总计	751.34	总计			751.34

收入决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公开02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 合计	财政拨款 收入	上级补 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 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其中：教育收费			
合计		751.34	739.74						11.6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9.05	717.45						11.6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07	6.07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	4.0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	2.01						
20808	抚恤	434.88	433.28						1.60
2080802	伤残抚恤	423.83	422.23						1.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05	11.05						
20809	退役安置	69.15	69.15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9.15	69.15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97	2.9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97	2.97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15.98	205.98						10.00
2082801	行政运行	42.92	42.92						
2082804	拥军优属	141.57	131.57						10.00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1.49	31.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	1.64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	1.64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98	0.98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6	0.66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5	20.65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5	20.65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1	5.71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4	14.94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

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公开 03 表
金额单位: 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51.34	562.66	188.6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29.05	540.37	188.6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6.07	6.07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	4.06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	2.01	0			
20808	抚恤	434.88	422.23	12.65			
2080802	伤残抚恤	423.83	422.23	1.6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05	0	11.05			
20809	退役安置	69.15	69.15	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9.15	69.15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97	0	2.9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97	0	2.97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15.98	42.92	173.06			
2082801	行政运行	42.92	42.92	0			
2082804	拥军优属	141.57	0	141.57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1.49	0	31.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	1.64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	1.64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98	0.98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6	0.66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5	20.6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5	20.6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1	5.71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4	14.94	0			

注:“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公开 04 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决算数	按功能分类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739.7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防支出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教育支出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45	
		九、卫生健康支出		1.64	
		十、节能环保支出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十二、农林水支出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六、金融支出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20.65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二、其他支出			
		二十三、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四、债务付息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739.74	本年支出合计		739.74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总计	739.74	总计		739.74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公开 05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39.74	562.66	177.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45	540.37	177.08
20805	行政单位离退休	6.07	6.07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	4.06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	2.01	0
20808	抚恤	433.28	422.23	11.05
2080802	伤残抚恤	422.23	422.23	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05	0	11.05
20809	退役安置	69.15	69.15	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9.15	69.15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97	0	2.9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97	0	2.97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5.98	42.92	163.06
2082801	行政运行	42.92	42.92	0
2082804	拥军优属	131.57	0	131.57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1.49	0	31.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	1.64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	1.64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98	0.98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6	0.66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5	20.65	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20.65	20.6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1	5.71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4	14.94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公开 06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62.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12
30101	基本工资	9.98
30102	津贴补贴	31.58
30103	奖金	1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9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
30201	办公费	0.28
30202	印刷费	0.11
30204	手续费	0.17
30205	水费	0.02
30207	邮电费	0.02
30211	差旅费	1.98
30214	租赁费	0.36
30216	培训费	0.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6
30228	工会费	0.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1.84
30304	抚恤金	14.54
30305	生活补助	463.53
30307	医疗费补助	9.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财政拨款指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功能科目）

公开 07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739.74	562.66	177.08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717.45	540.37	177.08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6.07	6.07	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06	4.06	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2.01	2.01	0
20808	抚恤	433.28	422.23	11.05
2080802	伤残抚恤	422.23	422.23	0
2080899	其他优抚支出	11.05	0	11.05
20809	退役安置	69.15	69.15	0
2080902	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	69.15	69.15	0
20819	最低生活保障	2.97	0	2.97
2081901	城市最低生活保障金支出	2.97	0	2.97
2082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	205.98	42.92	163.06
2082801	行政运行	42.92	42.92	0
2082804	拥军优属	131.57	0	131.57
2082899	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	31.49	0	31.49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4	1.64	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4	1.64	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0.98	0.98	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66	0.66	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0.65	20.65	0
22102	住房改造支出	20.65	20.65	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5.71	5.71	0
2210202	提租补贴	14.94	14.94	0

注：1.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经济科目）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公开 08 表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金 额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62.66
301	工资福利支出	65.12
30101	基本工资	9.98
30102	津贴补贴	31.58
30103	奖金	1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0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2.0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0.99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66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0.13
30113	住房公积金	5.71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
30201	办公费	0.28
30202	印刷费	0.11
30204	手续费	0.17
30205	水费	0.02
30207	邮电费	0.02
30211	差旅费	1.98
30214	租赁费	0.36
30216	培训费	0.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6
30228	工会费	0.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7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91.84
30304	抚恤金	14.54
30305	生活补助	463.53
30307	医疗费补助	9.97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经济分类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9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92	0	0	0	0	0.92	0.32	0.78

相关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项目	统计数
因公出国（境）团组数(个)	0	因公出国（境）人次数(人)	0
公务用车购置数(辆)	0	公务用车保有量(辆)	0
国内公务接待批次(个)	8	国内公务接待人次(人)	120
国（境）外公务接待批次(个)	0	国（境）外公务接待人次(人)	0
召开会议次数(个)	2	参加会议人次(人)	60
组织培训次数(个)	2	参加培训人次(人)	60

注：“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详细支出情况见支出情况说明。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10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	0	0	0	0	0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按功能分类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2. “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3. 本表为空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11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7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5.70
30201	办公费	0.28
30202	印刷费	0.11
30204	手续费	0.17
30205	水费	0.02
30207	邮电费	0.02
30211	差旅费	1.98
30214	租赁费	0.36
30216	培训费	0.53
30217	公务接待费	0.26
30228	工会费	0.2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77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

2.“科目编码”和“科目名称”均为必填项。

政府采购支出表

公开 12 表

部门名称：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金 额
合计	9.79
一、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79
二、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三、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注：政府采购支出信息为单位纳入部门预算范围的各项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第三部分 2019年度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度收入、支出总计 :739.74万元，因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上年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其中：

（一）收入总计751.34万元。包括：

1. 财政拨款收入739.74万元，为当年从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2. 其他收入 11.6 万元，为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主要为省退役军人事务厅委托本单位慰问困难退役军人经费： 1.6 万元；天宁区郑陆镇2019年度军地互办实事双拥经费： 10 万元整。

3. 年初结转和结余数为 0 万元。

（二）支出总计 751.34 万元。包括：

1 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 729.05 万元，主要用于本单位的行政运行、在职人员的社保缴费、军队移交政府的退休人员工资福利、伤残优抚人员的生活补助、医疗费补助、抚恤金及拥军优属等费用支出。

2 卫生健康类支出 1.64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医疗保障费用支出。

3 住房保障支出 20.65 万元，主要用于在职人员的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及新职工住房补贴等支出。

4 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单位年末无结转和结余。

此外，基本支出数为 562.66 万元，项目支出数为 188.68 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收入合计 751.34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39.74 万元，占 98.46 %；其他收入 11.60 万元，占 1.54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本年支出合计 751.34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62.66 万元，占 74.89 %；项目支出 188.68 万元，占 25.11 %；经营支出 0 万元；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决算 739.74 万元。因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上年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本单位2019年财政拨款支出 739.74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8.46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06 万元，决算数按照人员实际缴费支出核算编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年初预算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2.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01 万元，决算数按照人员实际缴费支出核算编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年初预算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3.

抚恤（款）伤残抚恤（项）支出 422.23 万元，决算数按照人员实际缴费支出核算编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年初预算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4 抚恤（款）其他优抚支出（项）支出 11.05 万元，此项为按上级部门要求完成的临时性项目支出，无年初预算。

5 退役安置（款）军队移交政府的离退休人员安置（项）支出 69.15 万元，

决算数按照人员实际缴费支出核算编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年初预算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6. 最低生活保障（款）城市最低生活保证金支出（项）支出 2.97 万元，此项为按上级部门要求完成的临时性项目支出，无年初预算。

7.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 42.92 万元，决算数按照人员实际缴费支出核算编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年初预算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8.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拥军优属（项）支出 131.56 万元，此项为根据区双拥办年度工作目标要求完成的项目支出，无年初预算。

9. 退役军人管理事务（款）其他退役军人事务管理支出（项）支出 31.49 万元，此项为本部门按上级条线部门要求完成的突发性项目支出，无年初预算。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0.98 万元，决算数按照人员实际缴费支出核算编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年初预算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2.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0.66 万元，决算数按照人员实际缴费支出核算编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年初预算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三）住房保障支出（类）

1. 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5.71 万元，决算数按照人员实际缴费支出核算编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年初预算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2. 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14.94 万元，决算数按照人员实际缴费支出核算编制。主要原因是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年初预算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62.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6.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反映的是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的总体情况，既包括使用本年从本级财政取得的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发生的支出，也包括使用上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39.74 万元，本单位于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上年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562.66 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 556.96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二）公用经费 5.7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专用

设备购置、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其他资本性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决算支出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0 %；公务接待费支出 0.92 万元，占“三公”经费的 100 %。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上年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决算支出 0 万元，无出国（境）团组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支出 0 万元。

其中：（1）公务用车购置决算支出 0 万元，无公务用车购置费用支出。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决算支出 0 万元，无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用支出。

3. 公务接待费 0.92 万元。

其中：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92 万元，接待 8 批次， 120 人次，主要为接待省、市等上级条线部门对本局、退役军人服务中心及各社区服务站组建情况调研及贵阳市退役军人事务局来我局参观学习等人员；国（境）外公务接待支出 0 万元，接待 0 批次， 0 人次。

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决算支出 0.32 万元。2019年度全年召开会议 2 个，参加会议 60 人次。主要为召开《区双拥模范城“七连冠”迎检动员部署会》及《区退役军人信息统计培训会》。

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决算支出 0.78 万元，因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月份开设账户，上年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2019年度全年组织培训 2 个，组织培训 60 人次。主要为各街道社区工作

人员作退役军人信息统计培训、退役军人社保接续培训及本单位业务科室人员参加条线上的业务培训。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天宁区退役军人事务局2019年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决算 0 万元，本年支出决算 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支出预决算数。

十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本部门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5.7 万元，因本单位于2019年新组建，7 月份开设账户，上年数据为0，无法计算增减比例。

十二、政府采购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9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9.7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9.7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十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0 辆、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 0 台（套）。

十四、预算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度，本部门单位共 0 个项目开展了财政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
-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资金在此反映。
-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 五、附属单位缴款：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 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用事业基金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数额。
-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上年结转本年使用的基本支出结转、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和经营结余。
-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对非财政补助结余资金提取的职工福利基金、事业基金和缴纳的所得税，以及减少单位按规定应缴回的基本建设竣工项目结余资金。
-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资金：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的行政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 十三、上缴上级支出：指事业单位按照财政部门和主管部门的规定上缴上级单位的支出。

十四、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五、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指事业单位用财政补助收入之外的收入对附属单位补助发生的支出。

十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